

中国民主建国会广州市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中国民主建国会广州市委员会									
年度整体 绩效目标	引导全市广大会员传承民建“五个坚持”优良传统，践行民建“爱国、民主、建设、团结、创新、奉献”的共同价值理念，做合格民建会员。围绕中共十九大提出的战略目标和任务，按照民建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要求，充分发挥民建密切联系经济界的特色和优势，切实履行参政党职能。准确把握中共十九大的重大判断、重大战略、重大举措，围绕中共广州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为奋力推动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在推动“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实现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广东的使命任务中勇当排头兵贡献民建智慧和力量。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2022年度较好完成了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认真开展组织建设工作，引导全市广大会员传承民建“五个坚持”优良传统，践行民建“爱国、民主、建设、团结、创新、奉献”的共同价值理念，做合格民建会员。 会议培训交流工作。按照2022年工作计划以及年度会议、培训计划安排，本部门顺利召开委员会会议及常委会议2次，主委会会议18次，工作会议1次，基层组织委员工作会议1次，开展2022年骨干会员暨委员学习活动1次，开展新会员学习班1次，以新会员、基层组织委员为重点，培训会员近170人次。开展各项培训22场，参训干部职工260余人次。 参政议政相关工作。召开参政议政专题会议；开展课题申报立项调研工作，课题立项25个，全部通过结题评审；参与省民建参政议政课题招标工作，中标5个，占50%；开展“双减”专项民主监督工作，“献一策”活动；积极参加市政协“上半年怎么看，下半年怎么干”材料报送工作；完成参政议政先进表彰工作；编辑和报送社情民意信息214篇；完成2022年参政议政文集编印；开展党派联合调研课题赴福州、泉州调研工作及广州经济发展怎么看怎么干“预制菜产业发展”重点课题赴山东省临沂市和济南市调研工作；完成民建中央调研成果选送工作，完成广州市两会素材征集工作以及我委在市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大会发言和集体提案准备工作。 组织管理工作。实地走访考察超20次，考察入会对象超120人次。开展组织发展积极分子学习座谈活动1次，基层组织达标评定会议1次。完成部分基层的换届、班子增补等组织建设工作。内部监督委员会列席各基层组织述职职工民主评议会议、民主推荐会议、换届选举大会等11次，对机关干部研究出具廉政意见24人次。持续开展春节慰问工作，慰问人数达200人。 宣传理论相关工作。编辑出版《广州民建》7期；立项宣传理论研究课题18个，全部通过结题评审。编印宣传与理论论文集；开展宣传信息表彰工作；举办广州民建学习讲坛1期。 社会服务工作。各基层组织、会员及其企业抗击疫情中有在2903人次积极下沉社区一线抗疫，捐款捐物等达996万元。建设会员之家1家；组织各区组建企联会分会8家；组织开展对口丰宁万胜永乡村振兴帮扶工作，组织调研签约活动以及专题研讨活动；组织开展“下基层、走企业、访会员”专题调研系列活动，走访会员企业情况超40次，收集企业诉求54条。				未能完成原因
										无
年度部门预 算情况	总预算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								
		部门预算		事业发展支出		事业发展支出(按预算级次划分)		对下转移支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市本级资金	
		1, 888	1, 663. 61	224. 05	0. 00	0. 00	0. 00		0. 0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参考佐证材料名称
履职效能	50. 00	整体效能	50. 0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0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单项得分合计。	20. 0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已完成	通知、通报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0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单项得分合计。 3. 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详细的书面评分依据。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三档：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20. 0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已完成	验收材料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 按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月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率计算年度平均执行率。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Σ 每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率÷n（n为当年自通报之月起的通报月份数量；每月执行率超过100%的，按100%计算） 2. 年度平均执行率达到100%的，得满分；年度平均执行率低于100%的，得分=年度平均执行率*本指标分值。 3. 各基础数据与机关绩效考核口径一致。	9.81	3月、5月、12月开支进度未达序时进度导致扣分	情况通报
		预算编制	3.00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3.00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新增预算入库项目，指预算金额超过1000万元（含）的新增经常性二级项目、预算金额超过3000万元（含）的新增一次性二级项目。 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的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广州市本级重大政策和项目财政立项预算评估管理办法(试行)》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扣分法。 1. 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0.5分，扣完为止。 2. 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1分，扣完为止。	3.00	本部门无预算金额超过1000万元（含）的新增经常性二级项目、预算金额超过3000万元（含）的新增一次性二级项目。	2022年预算批复
		预算执行	4.00	结转结余率	2.00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2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1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0.5分 3.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2.00	本部门无新增结余结转，结余结转率小于10%	2022年部门决算报表
				财务管理合规性	2.00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 1. 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 2. 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 3. 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项扣1分。 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审计提出的下达期限、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在此项指标不重复扣分。	2.00	未发生不合规情况。	无
		信息公开	4.00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00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决算的，分别从及时性、规范性2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决算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1分，未及时公开的得0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财政部门或上级财政部门开展预决算公开专项检查中发现问题的得0分，没有发现问题的得1分。	2.00	按期按要求公开	预决算公开截图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0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 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00	按要求公开	预决算公开截图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00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1.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两项得分各占50%，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2.50	本部门在工作开展中已明确机关各处室的绩效职责分工，建议在财务制度中进一步完善	财务管理制度

管理效率	50.00	绩效管理	15.00	绩效结果应用	3.00	反映部门对监控预警结果处理、绩效自评结果和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1. 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的，得满分，发现一次未及时处理，扣1分，扣完为止。 2. 及时将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市财政局的，得满分，未及时反馈的不得分； 3. 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与所属预算单位预算安排相结合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30%、30%和40%，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2.50	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及时将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市财政局，将评价结果与所属预算单位预	决算分 析报 告：《 广州市 财政局 关于 2021年 度广州 市部门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7.00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得分+部门绩效监控得分+部门绩效自评得分 1. 绩效目标管理得分（2分）：根据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编报质量评分，部门预算编审阶段，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财政部门回退得满分；被财政部门回退1次及以上不得分。 2. 绩效监控得分（2分） （1）部门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部门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3. 绩效自评得分（3分） （1）部门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部门按要求组织下属单位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1分，否则不得分。 （3）部门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	7.00	按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部门整 体支出 绩效目 标自行 监控情 况表； 预算支 出分析 报告； 中国民 主建国 会广州 市委员 会2022 年预算 绩效管 理工作 开展情
	采购管理	10.00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0.50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采购意向100%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00		无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1.50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预算单位应当在部门预算批复后40日内，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素，各主管预算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后，在部门预算批复后60日内予以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	0.50	部门预算公开中对采购项目予以公开	部门预 算公开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00	反映部门政府 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得1分，否则不得分。	1.00	已建设	市民建 内部控 制规程 、民建 广州市 委员会 内部控	
			采购活动合规性	2.00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采购投诉处理，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属于采购人责任投诉事项成立的，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00	没有投诉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3.00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1. 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 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3分； 9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2分； 80%≤合同签订及时率<90%，得1分； 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3.00	合同签订及时率=100%	卖场采 购执行 情况明 细表	
			合同备案时效性	1.00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00	采购程序完成，系统自动备案		
	采购政策效能	1.00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1.00	项目90%以上向中小企业采购	卖场采 购执行 情况明 细表			

[illegible]